

昆明市呈贡区芸朵托育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托育卫生评价结果公示

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依据《昆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卫生评价工作规范（2021版）的通知》、《呈贡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卫生评价工作细则（试行）》等要求，开展呈贡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卫生评价工作。呈贡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卫生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昆明市托育机构卫生评价计分表（2021版）”，从环境卫生、个人卫生设施、饮食卫生、其他配备、卫生保健人员配备、工作人员健康检查、卫生保健制度7项评价内容对昆明市呈贡区芸朵托育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评价评分。现将评价分值结果公示如下：昆明市呈贡区芸朵托育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托育卫生评价分值为良好。

从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如对以上公示结果有异议的，可向呈贡区卫生健康局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科提出异议，举报电话：67479224。

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2025年3月31日

